证券代码：603110 证券简称：东方材料

**新东方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投资者关系活动记录表**

|  |  |
| --- | --- |
| **投资者关系**  **活动类别** | □特定对象调研 □分析师会议 □媒体采访  ■业绩说明会 □新闻发布会 □路演活动  □现场参观 □其他 |
| **参与单位名称及人员姓名** | 通过网络渠道参加东方材料2023年年度业绩说明会的投资者 |
| **活动时间** | 2024年4月23日（星期二） 13:00-14:30 |
| **活动形式** | 上证路演中心视频直播和网络互动 |
| **活动地点** | 上海证券交易所上证路演中心（<http://roadshow.sseinfo.com/>） |
| **上市公司接待人员姓名** | 董事长：许广彬先生  副董事长、副总经理：高华先生  董事、总经理：庄盛鑫先生  独立董事：陆健先生  董事会秘书：安宁女士  财务总监：侯琳琳女士 |
| **投资者关系活动记录** | **投资者提出的问题及公司回复情况**  公司就投资者在本次说明会中提出的问题进行了回复：  **1、贵公司包装油墨业务发展情况如何，目前市场占有率多少？**  包装油墨属于公司传统产品，产销量近三年比较稳定，具体数据可查阅公司年度报告。目前市场占有率约8-10%。  **2、贵公司算力租赁模块，已建成自有算力多少，合作经营算力多少？**  目前，六安智算中心项目，已自建完成20台H系列的GPU服务器部署及相关IB设备上架安装，并开始加电联调。该项目作为公司第一个算力租赁项目，顺利启动为后续业务拓展奠定坚实的基础。  公司与宿州、合肥、武汉、深圳等地算力资源方均建立不同程度的合作关系，积极推进相关平台产品迭代升级，充分发挥自身在技术、运营、渠道等方面的优势，持续复制拓展，推动更多优质项目中标落地。目前淮海智算中心（英伟达、寒武纪）已上线并为客户提供算力服务。  **3、再想问一下东方超算，除了安徽六安中国移动，商汤的合同以外，淮海智算的合同签订什么时候能发公告？**  感谢您的关注，相关事宜正常推进中，后续更新进展，会通过公司官微进行发布  **4、贵公司在未来业务发展有哪些规划？**  2024年，公司将继续紧密围绕“双轮驱动”的战略方向，深耕主营业务，同步重点发力算力业务，打造可复制、可推广、可持续的商业模式，抢抓全球人工智能和算力行业高速增长的历史性机遇，积极探索新的发展空间、新的服务场景。  **5、贵公司许总个人因诉讼问题，导致其持有的股权冻结及标记比例已达100%。目前，许总个人是否已出具相应债务解决方案，该方案是否会影响许总对东方材料的控制权？**  除已披露被动减持的部分股份以外，目前被冻结和标记的股权，均为诉前保全措施，该事项不会影响公司的日常生产经营，也不会对公司控制权的稳定性产生重大影响。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许总正在积极地与各债权人进行沟通协商，争取友好、妥善的处理相关债务事项。  公司将持续关注上述事项的进展情况，并严格按照相关法律法规及规范性文件的要求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  **6、请问许总作为东方材料的实控人，您的债务诉讼将如何解决？是否考虑出售东方材料股权偿还债务？**  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许广彬先生正在积极与债权方稳步进行深入、友好地沟通，争取尽快妥善处理相关事宜。公司将持续关注上述事项的进展情况，并严格按照相关法律法规及规范性文件的要求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  **7、请问一下许总，股权被轮候冻结和股权标记，后续有没有什么应对之法？**  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许广彬先生正在积极与债权方稳步进行深入、友好地沟通，争取尽快妥善处理相关事宜。公司将持续关注上述事项的进展情况，并严格按照相关法律法规及规范性文件的要求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  **8、证监会现在也在鼓励企业实施并购重组，不知道许总有没有什么兼并重组的计划？**  公司在内生式积极拓展自身业务的同时，不排除开展外延式的合作机会。如涉及相关事项，公司会严格按照信息披露准则履行相应的信息披露义务。  **9、许总，请问您最近股权质押情况及保证不平仓的措施，为何未有最新的公告？**  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许广彬先生正在积极与质权人进行协商沟通寻求妥善解决方案，公司将持续关注上述事项的进展情况，并严格按照相关法律法规及规范性文件的要求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  **10、贵公司新成立子公司东方超算业务与实际控制人许总的华云数据营业范围存在一定重合，公司采取了哪些方式避免竞业风险？公司是否考虑并购华云数据？**  东方超算与华云数据经营的业务存在差异，不构成同业竞争。两个主体从客户类型、产品种类和技术路线等各个方面均有较大区别。  **11、今年有没有计划把华云数据装进东方材料里面呢？**  感谢您的关注，如涉及相关事项，公司会严格按照信息披露准则履行相应的信息披露义务。 |
| **附件清单（如有）** | 无 |
| **日期** | 2024年4月23日 |